

常州祥明智能动力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召开 2026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重要提示：

- 1、本次股东会未出现否决议案；
- 2、本次股东会不涉及变更以往股东会已通过的决议。

一、召开会议的基本情况

1、股东会届次：2026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会

2、股东会的召集人：董事会

3、本次会议的召集、召开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2 号—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2026 年修订）》等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

4、会议时间：

（1）现场会议时间：2026 年 08 月 03 日 14:30

（2）网络投票时间：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系统进行网络投票的具体时间为 2026 年 08 月 03 日 9:15-9:25，9:30-11:30，13:00-15:00；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互联网投票系统投票的具体时间为 2026 年 08 月 03 日 9:15 至 15:00 的任意时间。

5、会议的召开方式：现场表决与网络投票相结合。

6、会议的股权登记日：2026 年 07 月 27 日

7、出席对象：

（1）股权登记日下午收市后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公司深圳分公司登记在册的公司普通股股东或其代理人。于股权登记日下午收市时在中国结算深圳分公司登记在册的公司全体普通股股东均有权出席股东会，并可以以书面形式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和参加表决，该股东代理人不必是本公司股东；

- (2) 公司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
- (3) 公司聘请的律师；
- (4) 根据相关法规应当出席股东大会的其他人员。

8、会议地点：公司三楼会议室

二、会议审议事项

1、本次股东会提案编码表

提案编码	提案名称	提案类型	备注
			该列打勾的栏目可以投票
100	总议案：除累积投票提案外的所有提案	非累积投票提案	√
1.00	关于公司变更经营范围暨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	非累积投票提案	√

上述议案已经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审议通过，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6 年 7 月 17 日披露于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上的相关公告。

上述议案为特别决议提案，须经出席会议的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的三分之二以上表决通过。表决结果需对中小投资者进行单独计票并披露(中小投资者是指除上市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及单独或合计持有上市公司 5%以上股份的股东以外的其他股东)。

三、会议登记等事项

1、登记方式

(1) 法人股东的法定代表人，须持有股东账户卡、加盖公司公章的营业执照复印件、法定代表人证明书和本人身份证办理登记手续；受委托代理出席的股东代理人，还须持有法人授权委托书（见附件一）和出席人身份证。

(2) 自然人股东须持有本人身份证及股东账户卡办理登记手续；受委托出席的股东代理人还须持有委托授权书（见附件一）和出席人身份证。

(3) 异地股东可通过信函或传真的方式进行登记。

2、登记地点：常州市中吴大道 518 号公司三楼 306 会议室。

3、登记时间：2026 年 7 月 31 日上午 8:30-12:00、下午 13:30-17:00（信函或传真方式以 2026 年 7 月 31 日下午 17:00 前到达本公司为准）。

4、会议联系方式及会议费用：

联系人：王勤平

联系电话：0519-88389998

传真电话：0519-88380308

电子邮箱：info@xiangming.com

5、会议附件

附件一：参加网络投票的具体操作流程

附件二：常州祥明智能动力股份有限公司 2026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会授权委托书

附件三：常州祥明智能动力股份有限公司 2026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会参会股东登记表

6、注意事项

（1）本次股东会不接受电话登记。

（2）出席现场会议的股东或委托代理人必须出示身份证原件和授权委托书原件，并于会前半小时到会场办理登记手续。

（3）出席现场会议的股东或委托代理人的食宿及交通等费用自理。

四、参加网络投票的具体操作流程

在本次股东会上，股东可以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和互联网投票系统（地址为 <http://wltp.cninfo.com.cn>）参加投票，参加网络投票的相关事宜请见附件一。

五、备查文件

1、第四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常州祥明智能动力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6 年 07 月 16 日

附件一：

参加网络投票的具体操作流程

一、网络投票的程序

1、投票代码：351226

2、投票简称：祥明投票

3、填报表决意见或选举票数。

对于非累积投票提案，填报表决意见：同意、反对、弃权。

4、股东对总议案进行投票，视为对除累积投票提案外的其他所有提案表达相同意见。

股东对总议案与具体提案重复投票时，以第一次有效投票为准。如股东先对具体提案投票表决，再对总议案投票表决，则以已投票表决的具体提案的表决意见为准，其他未表决的提案以总议案的表决意见为准；如先对总议案投票表决，再对具体提案投票表决，则以总议案的表决意见为准。

二、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投票的程序

1、投票时间：2026年08月03日的交易时间，即9:15—9:25、9:30—11:30和13:00—15:00。

2、股东可以登录证券公司交易客户端通过交易系统投票。

三、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互联网投票系统投票的程序

1、互联网投票系统开始投票的时间为2026年08月03日9:15至15:00。

2、股东通过互联网投票系统进行网络投票，需按照《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股东会网络投票实施细则（2025年修订）》的规定办理身份认证，取得“深交所数字证书”或“深交所投资者服务密码”。具体的身份认证流程可登录互联网投票系统

<http://wltp.cninfo.com.cn> 规则指引栏目查阅。

3、股东根据获取的服务密码或数字证书，可登录<http://wltp.cninfo.com.cn> 在规定时间内通过深交所互联网投票系统进行投票。

附件二：

常州祥明智能动力股份有限公司
2026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会授权委托书

兹全权委托____先生（女士），代表本人（本单位）出席常州祥明智能动力股份有限公司 2026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会，并代为行使表决权。本人（本单位）已充分了解本次会议有关审议事项及全部内容，表决意见如下：

提案 编码	提案名称	备注	同意	反对	弃权
		该列打勾的 栏目可以投票			
100	总议案：除累积投票提案外的所有提案	√			
非累积投票提案					
1.00	关于公司变更经营范围暨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	√			

注：委托人应在表决意见的相应栏中用画“√”的方式明确表示意见

- 1、委托人（签名或法定代表人签名、并加盖单位法人公章）：
- 2、委托人身份证号码（法人股东营业执照号码）：
- 3、委托人持有股数：
- 4、委托人股东账号：
- 5、受托人签名：
- 6、受托人身份证号码：
- 7、委托日期： 年 月 日
- 8、有效期限：自签署日至本次股东会结束。

注：授权委托书剪报、复印件或按以上格式自制均有效；单位委托需加盖单位公章。

附件三：

常州祥明智能动力股份有限公司
2026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会授权委托书参会股东登记表

个人股东姓名/法人股东名称	
身份证号码/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股东账号	
持股数量	
是否委托	
代理人姓名	
代理人身份证号码	
联系电话	
联系邮箱	
联系地址	
邮编	
股东签名（法人股东盖章）	

注：1、本人（单位）承诺所填上述内容真实、准确，如因所填内容与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股权登记日所记载股东信息不一致而造成本人（单位）不能参加本次股东会，所造成的后果由本人（单位）承担全部责任。特此承诺。2、已填妥及签署的登记表在登记截止时间前用信函或传真方式进行登记（需提供有关证件复印件），信函、传真以登记时间内公司收到为准。3、请用正楷填写此表。